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关于做好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四川赛区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川教函〔2022〕200号）要求，学校将组织本次大赛报名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程安排

（一）校级初赛（2022年5月10日到6月20日）。各二级学院应积极组织学生报名参赛，校赛的比赛环节和评审方式详见学校《“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组织与选拔管理办法》。

（二）省级复赛（2022年7月下旬）。大赛组委会参照全国总决赛评审规则（详见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利用赛事评审专用平台以网络评审方式进行省级复赛。

（三）省级决赛（2022年8月上旬）。省级决赛答辩团队展示时间和答辩时间参照国赛标准，决赛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推荐参加全国总决赛（2022年8月下旬）。按照国赛组委会配额择优遴选项目代表我省参加全国总决赛，推

荐项目参加国赛网评。

二、报名通道

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以下简称国赛平台），网址：cy.ncss.cn 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

三、赛道

（一）高教主赛道

1. 参赛项目类型

（1）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2）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3）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4）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2. 项目分组

(1) 创意组

①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②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③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初创组

①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3年（2019年3月1日及以后注册）。

②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学生（即2017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③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51%。

(3) 成长组

①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19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②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③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请各位项目负责人依据自己的创业项目性质和项目负责人的学制情况进行选择所报赛道，每个项目只能报一个赛道。

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助力“新农村、新农业、新农民、新生态”建设，引导师生扎根基层创新创业，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面向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

(2)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2.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四、参赛材料要求及提交

(一) 参赛报名



版交于创新创业学院黄春老师，5月25日到6月25日校内资料审核，并组织网上报名。

(二) 省级复赛报名

获得校级大赛金银奖的项目由学校推荐入选省级复赛，省级复赛需要提交的资料有《项目申报书》（国赛报名平台上下载）、《项目计划书》、5分钟展示视频，项目展示及答辩的PPT文件。实践组和已注册企业的创意组参赛团队还需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他佐证材料等。

五、评审规则及其他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查看评审规则和大赛评审手册具体内容。在服务网“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微信公众号可进行赛事咨询。评审规则将于近期公布，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具体内容。

六、校内联系人、咨询方式及地址

联系人：黄春

联系方式：17369017339

电子邮箱：294101158@qq.com

联系地址：钟灵楼 105B 办公室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办公室

2022年5月6日

